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2021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审理法律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依法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和发回重审、本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当事人申请再审的再审案件；审理同级人民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的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12个及下派人民法庭7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信访办、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城关人民法庭、张维人民法庭、宝山人民法庭、永安人民法庭、双河人民法庭、东津人民法庭(交通法庭)、西长发人民法庭。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编制总数为154个，其中：行政编制154个。实有人员202人，其中：在职人员135人，退休人员67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3人，离休人数减少1人，退休人数增加3人。

第二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67.08	一、本年支出	3,367.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67.08	公共安全支出	2,774.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1.5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67.08	支出总计	3,367.08

二、收入总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367.08	3,367.08	3,367.08														
669002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3,367.08	3,367.08	3,367.08														

三、支出总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367.08	2,605.63	761.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74.05	2,012.60	761.45			
20405	法院	2,774.05	2,012.60	761.45			
2040501	行政运行	2,012.60	2,012.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1.45		76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4	30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94	30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38	143.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6	16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51	13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1	13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74	113.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7	17.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15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8	15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8	155.5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67.08	一、本年支出	3,367.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67.08	公共安全支出	2,77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131.5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367.08	支出总计	3,367.0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67.08	2,605.63	2,319.84	285.79	761.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74.05	2,012.60	1,734.77	277.83	761.45
20405	法院	2,774.05	2,012.60	1,734.77	277.83	761.45
2040501	行政运行	2,012.60	2,012.60	1,734.77	277.8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1.45				76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4	305.94	297.98	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94	305.94	297.98	7.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38	143.38	135.42	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6	162.56	16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51	131.51	13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1	131.51	13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74	113.74	113.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7	17.77	17.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155.58	15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8	155.58	15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8	155.58	155.5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5.63	2,319.84	285.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5.49	2,125.49	
30101	基本工资	599.30	599.30	
30102	津补贴	628.05	628.05	
30103	奖金	104.59	104.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6	162.56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68	84.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12.97	12.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58	155.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76	37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79		285.79
30201	办公费	9.72		9.72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1.15		1.15
30206	电费	12.20		12.20

30207	邮电费	3.70		3.70
30208	取暖费	11.00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3		2.43
30211	差旅费	10.33		10.33
30213	维修(护)费	3.73		3.73
30216	培训费	15.55		15.55
30226	劳务费	4.73		4.73
30228	工会经费	25.07		25.07
30229	福利费	47.49		47.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40		38.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49		97.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2.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35	194.35	
30302	退休费	135.42	135.42	
30304	抚恤金	20.62	20.62	
30305	生活补助	3.84	3.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87	33.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合计	92.80		92.80		92.80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92.80		92.80		92.8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	-------------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61.45	761.45							
22-其他运转类	网络运行维护经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18.00	18.00							
22-其他运转类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54.40	54.40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49.19	49.19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134.22	134.22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114.04	114.04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102.60	102.60							
31-部门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669002-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289.00	289.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 率权 重(%)	项目 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绩效 指标性 质	本年 绩效 指标 值	绩效 度量单 位	本年 权重
669002- 绥化市 北林区 人民法 院	工资 支出	10	人员 类	1,198.21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采暖 和购 房补 贴(在 职)	10	人员 类	29.14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年终 一次 性奖 金和 工作 人员 奖励	10	人员 类	104.59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社会 保障 缴费	10	人员 类	260.20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住房 公积 金	10	人员 类	155.58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退休费	10	人员类	120.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10	人员类	15.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抚恤金	10	人员类	20.6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人员类	35.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251.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12.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 ，减少结 余资金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聘任 制法 警人 员经 费	10	人员 类	79.38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 ，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生活 补助	10	人员 类	3.84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 ，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离退 休医 疗费	10	人员 类	33.87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 ，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独生 子女 父母 奖励	10	人员 类	0.61	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 ，保障工 资及时发 放、足额 发放，预 算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省级 政法 转移 支付 专项	10	部门 项目	289.00	满足办案 工作需要 ，提高办 案工作效 率，保护 公民、法 人和其他 组织的合 法权益， 保障国家 法律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民事案 件调解 率	≥	50	%	1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办案业 务经费 管理制度 及执行	定性	优良 中低 差		10
						经济效 益指标	执行标 的额到 位率	≥	90	%	10

				的统一正 确实施。 保障日常 办案工作 顺利进行 ，提高办 案质量。	产出 指标	时效指 标	★三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75	%	3
							★预算 编制到 项目率	≥	100	%	4
							★一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25	%	1
							★二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50	%	2
						质量指 标	印刷品 合格率	=	100	%	7
							发回重 审案率	≤	5	%	5
						成本指 标	★全年 预算资 金支出 率	≥	100	%	0
						数量指 标	案件受 理率	≥	90	%	7
							受理案 件数	≥	6000	件	7
							法律援 助案件 完成率	≥	90	%	7
							全年出 差人次	≥	600	人次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当事人 满意度	≥	90	%	5
							干警满 意度	≥	95	%	5
福利 费	10	公用 经费	31. 33	保障单位 日常运转 ，提高预 算编制质 量，严格 执行预算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三公 经费控 制率” = (实 际支出 数/预算 安排数)×100%	≤	100	%	22. 5
							运转保 障率	=	100	%	22. 5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预算编 制质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算 数	≤	5	%	22. 5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 5
工会 经费	10	公用 经费	25. 07	保障单位 日常运	效益	经济效 益指标	运转保 障率	=	100	%	22. 5

				转，提高 预算编制 质量，严 格执行预 算	指 标		“三公经 费控制率 ”= (实 际支出数 /预算安 排数)×100%	≤	100	%	22.5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 标	预算编 制质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算 数	≤	5	%	22.5
其他 交通 补贴	10	公用 经费	97.49	保障单位 日常运转 ，提高预 算编制质 量，严格 执行预算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三公经 费控制率 ”= (实 际支出数 /预算安 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 障率	=	100	%	22.5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 标	预算编 制质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算 数	≤	5	%	22.5
定额 公用 经费	10	公用 经费	131.90	保障单位 日常运转 ，提高预 算编制质 量，严格 执行预算	产 出 指 标	质量指 标	预算编 制质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算 数	≤	5	%	22.5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三公经 费控制率 ”= (实 际支出数 /预算安 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 障率	=	100	%	22.5
网络 运行 维护 经费	10	其他 运转 类	18.00	充分发挥 预算资金 保障作用 ，为群众 提供更加 良好的服 务环境， 实现司法 便民，加 强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硬件采购 (维护)数 量	≥	5	个	6
							系统开 发数量	≥		个	
						时效指 标	★一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25	%	1

					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用于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需要，保障办案工作正常进行，提高结案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24	小时	6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30	分钟	6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8
								系统故障率	≤	10	%	8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成本指标	数据采集成本	≤		万元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	10	%	6
								线路租用成本	≤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30
							社会效益指标	主页点击量	≥		万人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54.4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案件送达及时率	≥	90	%	1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	50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34.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保证各项工作正常开展，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	10000	平方米	1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10
						质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0	%	5
							干警满意度	≥	95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10	%	15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14.04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办案质量。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6000	件	10
								结案数量	≥	5400	件	1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	100	%	10
								审限内结案率	≥	90	%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5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0	%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2.6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办案质								

					量。			设备购置数量	≥	5	台套	10
							数量指标	设备维护数量	≥	200	件	10
								维修专用房屋面积	≥	500	平方米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95	%	5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0	%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	6	年	10
								专用房屋使用年限	≥	50	年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第三部分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3367.0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67.08万元；支出总预算3367.08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774.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5.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1.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5.5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73.86万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3367.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67.08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支出预算3367.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05.63万元，占77.39%；项目支出761.45万元，占22.6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3367.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3.86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67.0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367.08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774.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5.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1.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5.58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67.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05.63万元，项目支出761.45万元。

1、2040501行政运行2012.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94万元，增长1.7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2、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61.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38万元，增长7.39%，主要原因是办案工作需要增加。

3、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43.3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20.41万元，下降69.0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减少项目支出。

4、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62.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2.56万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新增此项支出。

5、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13.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0万元，下降1.98%，主要原因是定额医疗经费比例调整支出。

6、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17.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5万元，增长2.01%，主要原因是定额医疗经费比例调整支出。

6、2210201住房公积金155.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8万元，下降0.88%，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05.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19.84万元，公用经费285.79万元。

1、30101基本工资599.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6.86万元，增长12.56%，主要原因是工资项目调整支出。

2、30102津补贴628.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80万元，增长5.69%，主要原因是工资项目调整支出。

3、30103奖金104.5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3万元，下降3.26%，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4、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62.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2.56万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新增此项支出。

5、30110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5万元，下降0.88%，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6、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12.9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1万元，下降0.84%，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7、30113住房公积金155.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8万元，下降0.88%，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8、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7.7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9.78万元，下降19.20%，主要原因是工资项目调整支出。

9、30201办公费9.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2万元，下降2.21%，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0、30204手续费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4.76%，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1、30205水费1.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1.71%，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2、30206电费12.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4万元，下降1.93%，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3、30207邮电费3.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8万元，

下降2.12%，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4、30208取暖费1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4万元，下降2.14%，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5、30209物业管理费2.4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5万元，下降2.02%，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6、30211差旅费10.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3万元，下降2.18%，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7、30213维修(护)费3.7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5万元，下降1.32%，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8、30216培训费15.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0.45%，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19、30226劳务费4.7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0万元，下降2.07%，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20、30228工会经费25.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万元，增长8.01%，主要原因是定额比例调整支出。

21、30229福利费47.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4万元，增长4.95%，主要原因是定额比例调整支出。

22、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4万元，增长11.11%，主要原因是定额比例调整支出。

23、30239其他交通费用97.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0万元，增长5.86%，主要原因是人员执行标准调整支出。

24、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

少0.16万元，下降5.80%，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25、30302退休费135.4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2.86万元，下降69.7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资项目调整支出。

26、30304抚恤金20.6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62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1人死亡。

27、30305生活补助3.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0万元，增长8.47%，主要原因是人员执行标准调整支出。

28、30307医疗费补助33.8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8万元，下降3.09%，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27、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64%，主要原因是定额人员减员。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92.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2.8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4万元，主要原因是：执法办案工作需要。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事项。

（二）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公务接待事项。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预算安排92.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安排92.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4万元，主要原因是执法办案工作需要。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77.6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2.43万元，下降11.14%。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303.0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88.78万元、工程类预算51.30万元、服务类预算162.92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共有房屋14940.66平方米，车辆16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4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6个，涉及预算金额3367.08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支出功能分类：主要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及其政策目标。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活动情况及国际通行做法，将政府支出分为类、款、项三级。

三、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反映政府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支出经济分类设类、款两级。

四、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公共安全支出：保证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维护国家安全、巩固各级政府政权建设的支出；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全民族素质、外部效应巨大的社会公共事业支出；有利于经济环境和生态环境改善，具有巨大外部经济效应的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对宏观经济运行进行必要调控的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支出口径：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三项。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公务用车燃料费、公务用车管理系统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和其他相关支出。

十、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十二、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三、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